

隰县人民政府文件

隰政通〔2022〕8号

隰县人民政府

关于玉露香梨区域公用品牌保护公告

根据《隰县玉露香梨区域公用品牌战略规划》和《隰县玉露香梨区域公用品牌保护细则》，现就玉露香梨品牌保护公告如下：

- 1、消费者、果商、经纪人请认准隰县玉露香梨防伪膜袋、溯源果标、企业箱标和正规品牌包装购买正规隰县玉露香梨；
- 2、提倡果库对所有贮藏果品进行产地来源、经营者信息、收购价格等信息进行登记，并实时向果业中心报备；
- 3、提倡果库企业实行贮藏果品信息公示上墙，确保信息公

开，包括产地来源、收购价格、经营者姓名、联系方式；

4、我县将组织综合执法队伍，开展常态化市场巡察、果库核查，未报备的非隰县玉露香梨将通过法律渠道追责到底，并通过融媒体中心向全社会通告宣传；

5、严禁工作人员经营假冒果品和保护不法商贩，一经发现将按照相关法律规定、制度办法和组织规定进行处理；

6、针对县域外经营假冒伪劣果品者，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将联合各单位、当地的市场监管部门，通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追责查处。

7、政府将建立侵犯隰县玉露香梨区域公用品牌保护举报热线，接到线索后核实无误后奖励人民币 2000 元，举报人信息将严格保密，举报热线：0357-6175454、18335772127。

8、本次玉露香梨区域公用品牌保护工作县融媒体中心将全程跟踪报道，并实时在各渠道进行宣传，请全社会共同监督，确实维护我县果农、消费者的合法权益。

